

证券代码: 600123 股票简称: 兰花科创 编号: 临 2007-08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公司将持有的山西兰花七佛山制药公司的 57.47% 股权转让给兰花集团公司, 同时收购兰花集团公司持有的山西兰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0.45% 的股权,。
- 关于此项关联交易表决的情况, 关联董事贺贵元先生、郝跃洲先生回避表决, 其他董事一致通过, 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将持有的山西兰花七佛山制药公司(以下称“兰花七佛山”)的 57.47% 股权(按账面价值计 627,270.72 元)转让给兰花集团公司, 同时收购兰花集团公司持有的山西兰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称“兰花机械”)90.45%(按账面价值计 20,921,307.99 元)的股权,

(二) 鉴于兰花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公司的控股股东也是兰花集团, 因此,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本公司董事会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对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关联董事贺贵元先生、郝跃洲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兰花煤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贺贵元，注册日期：1997 年 9 月，注册资本：61338 万股，现在股权结构为：山西太行煤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占 33.79%；泽州县资产管理处占 8.39%；高平市国有煤炭资产经营公司占 6.86%；中信信托占 21.35%；沁和能源占 6.66%；晋城市国土资源局占 22.95%。主要经营范围：煤炭、型煤、化工产品（不含火工品、危禁品）、建筑材料的生产各销售；饮食服务；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冶炼和铸造；矿山机电设备加工维修。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经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持有的山西兰花七佛山制药公司（以下称“兰花七佛山”）的 57.47% 股权（按账面价值计 627,270.72 元）转让给兰花集团公司，同时收购兰花集团公司持有的山西兰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称“兰花机械”）90.45%（按账面价值计 20,921,307.99 元）的股权。交易的具体价格按审计评估后的结果协商确定，两次交易的差额部分用现金补足。

山西兰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是山西兰花煤炭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成书盾，公司注册资金 2377 万元，其中兰花集团投资 2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45%，职工出资 22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55%。公司主要从事矿山机械、支护材料、工矿配件、发动机进排气门、40T 刮板机、给煤机、皮带运

输机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目前已取得了锚杆和锚固剂、皮带机等 15 种产品的安全标志证书。2006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57.15 万元，实现利润 10.8 万元；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32,064,071.93 元，负债 8,933,825.4 元，所有者权益 23,130,246.53 元。2007 年 1-2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4,956.64 元，实现利润-125,812.02 元；2007 年 2 月 28 日的资产总额为 28,872,410.10 元，负债 5,867,975.59 元，所有者权益 23,004,434.51 元。

山西兰花七佛山制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于 2004 年 3 月份正式通过国家 GMP 认证。法定代表人：赵建中，注册资本 1740 万元，其中兰花科创 1000 万元，占 57.47%；富景实业股份公司 300 万元占 17.24%；泽州县巴公镇山耳东村村民委员会 200 万元，占 11.49%；职工参股 100 万，占 5.75%，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140 万元，占 8.05%。2006 年实现销售收入 471.22 万元，实现利润-341 万元；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20,424,953.42 元，负债 19,333,478.36 元，所有者权益 1,091,475.06 元。2007 年 1-2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79,079.63 元，实现利润-727,156.41 元；2007 年 2 月 28 日的资产总额为 22,859,390.10 元，负债 22,480,528.76 元，所有者权益 378,861.34 元。公司未对山西兰花七佛山制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或委托该公司理财。2006 年末兰花七佛山占用公司资金 18 万元，系其他应收款，公司在转让该公司股权前将收回该款项。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为突出主营业务，公司将逐步从与主业关联度低的产业退出，减少与兰花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把兰花

集团公司与公司主业关联度高的资产逐步注入,有利于公司产业整合的。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汤文桂先生、杨上明先生、王冰先生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在于整合公司的产业,退出与主业关联度低的产业,减少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今后的发展。董事会在对本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关联董事按规定予以回避,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意见书》

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